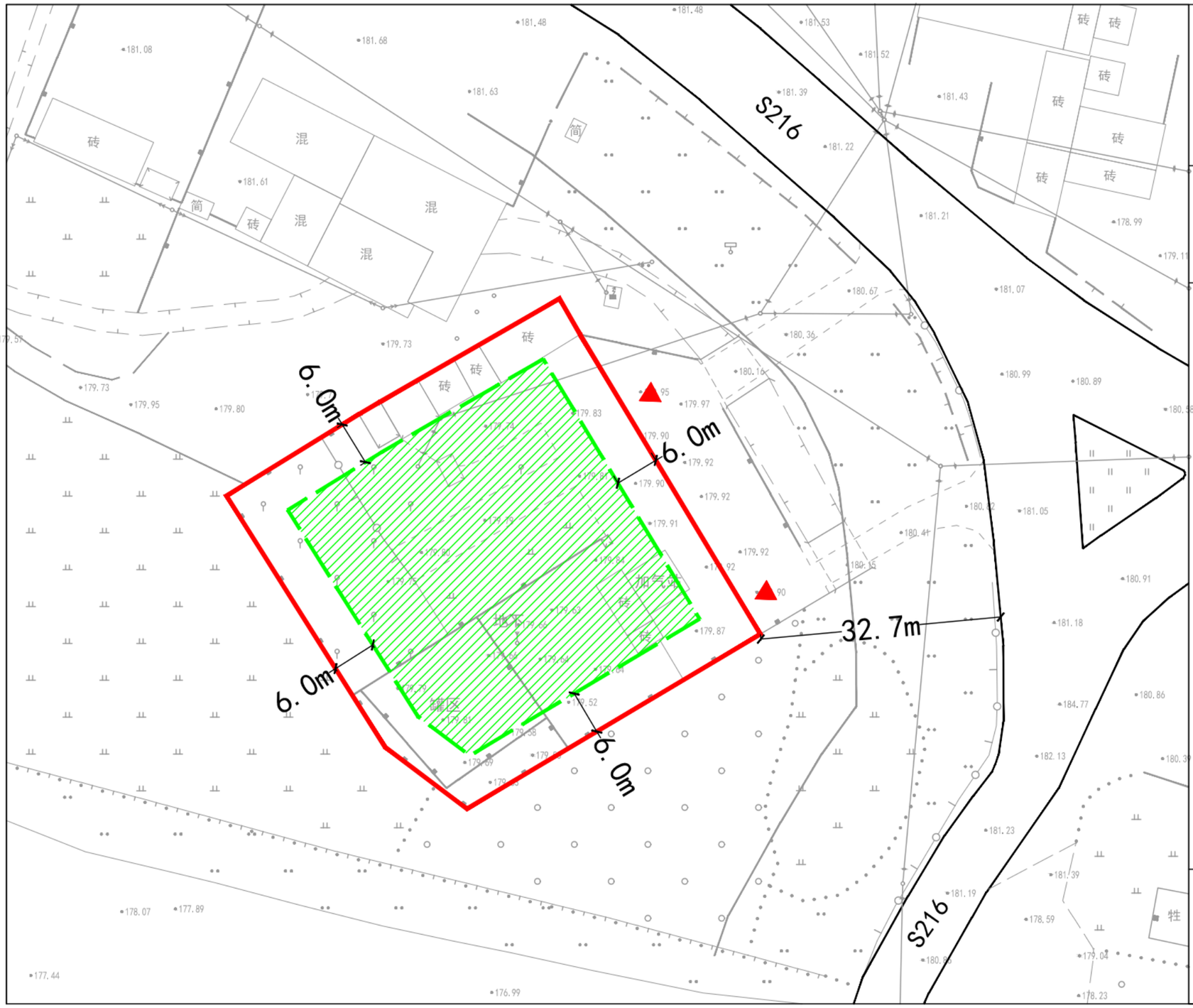
阜新蒙古族自治县大板镇朝阳寺村省道216西侧地块控制性详细规划图



地块简介	地块位于新蒙古族自治县大板镇朝阳寺村境内，省道216西侧，用地性质为公用设施营业网点用地，总用地面积2734平方米。	
地块规划控制指标	参与平衡用地面积	2734平方米
	可建筑用地面积	1636平方米
	用地性质	公用设施营业网点用地
	建筑密度	≤50%
	建筑控制高度	≤12米
	容积率	≤1.0
	绿地率	≥5%
	交通出入口方向、数量	东侧 2个
	停车泊位及其他需要配置的公共设施	机动车 / 非机动车
		办公面积：0.5台/100㎡建筑面积 / 1辆/100㎡ 建筑面积
		其他：——
	建筑退线要求	东：≮6.0M 退用地界线
		西：≮6.0M 退用地界线
		南：≮6.0M 退用地界线
		北：≮6.0M 退用地界线
	备注	1、依据《阜新蒙古族自治县大板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（2021-2035年）》； 2、建筑间距按国家规范控制，并符合规划部门相关规定； 3、公共设施和公用设施配建按国家规范控制，并符合规划部门相关规定； 4、采用CGCS2000，1985国家高程基准。
图例	用地界线 / 可建筑用地范围 / 建筑控制线 / 出入口	

大连建筑技术发展中心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2025.12